
无锡雪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发行人发行的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该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相比债券募集说明书描述及上一报告期情况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0
四、 资产情况.....	20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1
六、 负债情况.....	22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3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5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5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5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5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5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6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6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6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6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6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6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6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7
财务报表.....	29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9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无锡雪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人	指	指无锡山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无锡雪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2023年6月30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指国家法定的工作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亿元	指	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无锡雪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雪浪建设
外文名称（如有）	Wuxi Xuelang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徐国忠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00,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 无锡太湖新城科教产业园震泽路 27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 无锡太湖新城科教产业园震泽路 27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125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276856956@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姜锋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无锡太湖新城科教产业园震泽路 27 号
电话	0510-85550547
传真	0510-85550547
电子信箱	276856956@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无锡市滨湖区财政局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无锡市滨湖区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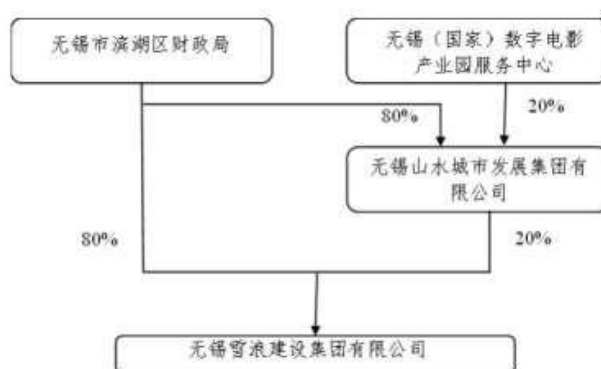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80%，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80%，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毛莉莎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执行董事	离任	2023. 4. 11	2023. 4. 25
监事	樊保良	监事	离任	2023. 4. 11	2023. 4. 25
董事	徐国忠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聘任	2023. 4. 11	2023. 4. 25
董事	顾晓枫	董事	聘任	2023. 4. 11	2023. 4. 25
董事	周山忠	董事	聘任	2023. 4. 11	2023. 4. 25
董事	李峻岭	董事	聘任	2023. 4. 11	2023. 4. 25
董事	顾静娟	董事	聘任	2023. 4. 11	2023. 4. 25
董事	刘凯	董事	聘任	2023. 4. 11	2023. 4. 25
董事	姜锋	董事	聘任	2023. 4. 11	2023. 4. 25
监事	周翔	监事	聘任	2023. 4. 11	2023. 4. 25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4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00.0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徐国忠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徐国忠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顾晓枫、周山忠、李峻岭、顾静娟、刘凯、姜锋

发行人的监事：周翔

发行人的总经理：无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姜锋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 业务范围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园区的经营管理及服务；园区设施建设及管理；市政公共设施管理；建筑材料、装饰装潢材料、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

及集成系统开发；黄金制品的销售；管道的租赁。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建设业务、房屋销售业务和房屋租赁业务。

（2）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系无锡市滨湖区财政局、无锡山水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由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实际控制，是滨湖区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和基础设施投融资及建设业务主体。公司承担无锡市滨湖区范围内以科教载体为主的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任务，在滨湖区的科教产业发展和现代化建设过程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为工程建设业务、房屋销售业务和房屋租赁业务。

a.工程建设业务：发行人作为滨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的重要主体，近年来主要承担市政工程和安置房建设任务。发行人工程建设业务主要采取委托代建模式，发行人与委托方签订《工程项目建设协议书》，接受委托方委托进行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发行人负责融资及项目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发行人自有资金或银行存款、发行债券等。委托方一般每年按照与发行人确认的项目投资额加成一定比例与发行人进行结算。根据《工程项目建设协议书》约定，相关款项付款期限一般不超过5年。

b.房屋租赁业务：发行人是无锡太湖新城科教产业园的园区经营管理及配套服务龙头企业，为园区内企业提供办公场所租赁服务。发行人房屋租赁业务的业务模式为：发行人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土地后建设载体用于出租或出售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科目，项目建设完成后与承租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将办公用房出租给管委会或园区入驻单位。

（3）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稳步增加。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6月，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69,221.21万元、97,512.32万元和53,017.62万元，整体呈上升态势；营业成本分别为62,424.33万元、86,238.62万元和47,962.49万元，与营业收入变化趋势基本一致；毛利润分别为6,796.88万元、11,273.70万元和5,055.12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9.82%、11.56%和9.53%，基本保持稳定。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存在和发展的物质载体，是衡量投资环境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提高城乡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基本保障。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不仅可以提高社会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域辐射功能，而且可以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促进经济增长。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对城镇化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对限制城镇化发展的体制和政策进行了改革和调整城镇化水平也有了明显提高，自1998年以来，我国城镇化率以每年1.5%-2.2%的速度增长。但与此同时，优先支持工业化的体制格局并没有发生根本性变化，城镇化滞后于工业化一直存在于经济发展过程中。

伴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和经济的快速增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的不断扩大，由原来中心城市过度承载的资源、交通、市政等压力将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完成向郊区城市的转移，城市功能将向具有明确分工的副中心城市演变，由此带来的旧城改造、新城建设、拆迁安置等工程也将带来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因此，十三五期间仍将是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任务量非常繁重的时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坚持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以城市群为主体形态、以城市综合承载能力为支撑、以体制机制创新为保障，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以市场化方式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是未来城市建设的发展方向，因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未来一段时间仍将面临较大的发展机遇。

（2）无锡市滨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无锡市滨湖区位于长江三角洲腹地，江苏省东南部，无锡市西南部。南依太湖，北接北塘、惠山两区，东连南长区、新区，西临常州市武进区。

近年无锡市滨湖区统筹开展城乡建设，优化城市基础配套，完善区域路网结构，配合实施苏锡常南部高速、宜马快速通道、蠡湖大道快速化改造等重大交通项目，积极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建设；完善前期手续，加紧对上衔接，推进胡埭路延伸、万达文旅城南侧地块等项目征收，突出抓好建筑路改造、轨道1号线南延、万顺道西侧地块等10个项目扫尾“清点”；大力实施“棚户区”改造，新开工“棚户区”改造安置房3000套；合理消化存量房源，全面加快权证办理，有序推进农民安置房盘活流通；实施新一轮太湖污染治理和排水达标区创建，完成6个区块控源截污补缺工程，启动长广溪湿地二期建设，推进壬子港藻水分离站更新改造、新沟河综合整治等水利工程，实施横大江等15条河道清淤。

（3）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是无锡市滨湖区重要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主要承接滨湖区范围内工程项目建设以及科教载体建设、运营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垄断性。自成立以来，发行人经营规模和实力不断壮大。除发行人外，滨湖区主要同级基础设施投融资建设主体包括无锡市城开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滨湖城市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无锡山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锡西新城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无锡市和滨湖区的规划，发行人所处的无锡太湖新城科教产业园规划以工业设计、数字内容、软件和专业服务业为特色的现代服务业现代电子信息行业以及高科技研发产业为三大主导产业。作为滨湖区范围内科教载体建设和运营的龙头企业，发行人占据了较强的区位优势，地处长三角经济圈的重点城市和地区，未来有望持续从滨湖区现代服务业和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中受益。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建设业务	30,619.35	27,909.67	8.85	57.75	27,342.26	24,922.59	8.85	59.23
房产销售	10,960	9,372.	14.49	20.67	10,704.3	9,153.	14.49	23.19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业务	.39	56			0	58		
工程施工业务	10,893.37	10,601.99	2.67	20.55	7,712.72	6,048.10	21.58	16.71
房屋租赁业务	544.51	78.27	85.62	1.03	271.22	-	100.00	0.59
绿化养护业务					135.17	389.92	-188.47	0.29
合计	53,017.62	47,962.49	9.53	100.00	46,165.66	40,514.18	12.24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工程建设业务	工程建设	30,619.35	27,909.67	8.85	11.99	11.99	0.00
房产销售业务	房产销售	10,960.39	9,372.56	14.49	2.39	2.39	0.00
合计	—	-	-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3年1-6月，公司工程施工业务营业收入为10,893.37万元，同比增长41.24%；营业成本为10,601.99万元，同比增长75.29%；毛利率为2.67%，同比减少87.63%，主要系合并无锡市仙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导致。

2023年1-6月，公司房屋租赁业务营业收入为544.51万元，同比增长100.76%；营业成本为78.27万元，同比增加78.27万元，主要系房屋租赁业务规模扩大导致。

2023年1-6月，公司绿化养护业务调整，因此暂未产生绿化养护业务收入和成本。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是无锡市滨湖区重要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主要承接滨湖区范围内工程项目建设以及科教载体建设、运营业务，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垄断性。根据无锡市和滨

湖区的规划，公司所处的无锡太湖新城科教产业园规划以工业设计、数字内容、软件和专业服务业为特色的现代服务业，现代电子信息行业，以及高科技研发产业为三大主导产业。作为滨湖区范围内科教载体建设和运营的龙头企业，公司占据了较强的区位优势，地处长三角经济圈的重点城市和地区，未来有望持续从滨湖区现代服务业和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中受益。

作为滨湖区以科教载体为主的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业务的主要承接企业，发行人占据了一定的政府扶持优势，无锡山水城信息服务中心和山水城管委会为公司对接科教企业提供了大量的项目资源支持；另外，发行人自成立以来，获得股东的不断增资支持，注册资本从设立的 3,000 万元增加至 20 亿元，使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张，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

公司将不断改革和优化公司的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合理保证公司的规范健康发展。同时，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加强与地方政府、股东的沟通、协商，争取地方政府部门和股东更大的扶持和政策支持。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的业务合作，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筹集营运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运营效率。自成立以来，公司不断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多渠道、全方位筹集建设资金，拥有良好的资信水平，公司与建设银行、工商银行、平安银行、浦发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紧密的信贷合作关系，得到强有力的融资支持，有力地保障了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的资金需求，并为进一步开展资本市场融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 公司运营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是无锡市滨湖区重要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承担着滨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科教产业项目的开发建设等工作。这些业务对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水平、财务管理能力、资本运作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如若发行人市场信誉下降、融资能力不足或内部管理不善，将对公司正常的业务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策：发行人将不断改革和优化公司的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合理保证公司的规范健康发展。同时，发行人将通过进一步加强与地方政府、股东的沟通、协商，争取地方政府部门和股东更大的扶持和政策支持。此外，发行人还将进一步加强与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的业务合作，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筹集营运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运营效率。

(2) 项目投资风险与对策

风险：在项目建设期间，如出现原材料价格以及劳动力成本上涨、遭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政府政策、利率政策改变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或情况，都将导致项目实际投资超出投资预算，总成本上升，或影响项目按时竣工及日常经营，从而影响发行人盈利水平。

对策：发行人将不断完善自身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制度，不断提升自身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水平，对于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三个阶段分别制定严格的管理措施控制项目风险。对项目实施跟踪审计，保障建设资金始终在可控的、规范合理的轨道上运行，确保工程按时按质完成以及项目投入资金的合理使用，有效防止工程延期、施工缺陷等风险，最大限度地降低项目管理风险。

(3) 持续融资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所从事业务的资金需求量大。目前，公司外部融资以银行贷款为主，将来一旦信贷政策趋紧，银行贷款的融资成本或融资条件发生不利于发行人的变化，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足额筹集到所需资金，则其正常经营活动将会受到负面影响。同时，随着债务融资规模的上升，发行人的财务风险可能会增大。

对策：一方面，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优良，拥有较高的市场声誉和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当地建设银行、工商银行等国内多家银行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持续保持着正常稳健的银行贷款融资能力；另一方面，发行人将进一步尝试通过资本市场企

业债券、公司债券、债务融资工具等形式筹措运营资金，拓宽融资渠道，不断提高持续融资能力。

（4）应收款项余额较大风险与对策

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及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系应收工程款，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应收其他国有企业的往来款项，和发行人业务特征吻合。如果上述款项未能及时回收，可能影响公司资产流动性和资产质量。

对策：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对象主要为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业，信用度较高，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该部分应收款项的质量较高，主要应收款项已明确回款安排，公司也将在未来制定合理的应收款催收制度，加强应收款项管理。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其合法权益和经营活动受国家法律保护，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资产独立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和独立的经营管理系统及配套设施，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公司股权被控股股东质押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

3、机构独立

发行人在生产经营、财务、人事等方面均设立有自己的独立机构，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所有机构均能独立行使职权。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执行规范、独立的财务管理政策和会计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各项财务决策。

5、业务经营独立

发行人拥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安排和实施业务计划，独立对外签订和执行各类业务合同，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和开展各项业务。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不同情况下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进行了规定，由公司经理或执行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根据发行人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关联方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原则。关系人关联交易触发信息披露义务的，发行人将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无锡雪浪科教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雪浪 01
3、债券代码	167701.SH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22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9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无锡雪浪科教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雪浪 01
3、债券代码	178301.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4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无锡雪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雪浪01
3、债券代码	251823.SH
4、发行日	2023年7月24日
5、起息日	2023年7月26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7月26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0年江苏省无锡雪浪科教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雪浪债
3、债券代码	152411.SH/2080047.IB
4、发行日	2020年3月16日
5、起息日	2020年3月18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年3月18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第3至第7个计息年

	度末每年分别偿还本次债券发行总额的 20%。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67701.SH
债券简称	20 雪浪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8301.SH
债券简称	21 雪浪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1823.SH
债券简称	23 雪浪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7701.SH

债券简称	20雪浪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本次债券由无锡山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二、偿债计划：</p> <p>（一）利息的支付：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9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p> <p>（二）本金的偿付：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偿付日为2023年9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p> <p>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天风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天风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当发行人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5、出售公司名下资产筹集还款资金； 6、公司与受托管理人商定的其他偿债措施。 <p>同时承诺在未能足额提取偿债保障金时，不以现金方式进</p>

	行利润分配。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增信机制执行情况。偿债计划与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78301.SH

债券简称	21雪浪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本次债券由无锡山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二、偿债计划：</p> <p>（一）利息的支付：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4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p> <p>（二）本金的偿付：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偿付日为2024年4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p> <p>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天风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天风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当发行人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5、出售公司名下资产筹集还款资金； 6、公司与受托管理人商定的其他偿债措施。 <p>同时承诺在未能足额提取偿债保障金时，不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增信机制执行情况。偿债计划与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1823.SH

债券简称	23 雪浪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本次债券由无锡山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二、偿债计划：</p> <p>1、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p> <p>2、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p> <p>3、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7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p> <p>4、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p> <p>5、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p> <p>6、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p> <p>7、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p> <p>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天风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天风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当发行人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p> <p>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p> <p>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p> <p>3、暂缓为第三方提供担保。</p> <p>4、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p> <p>5、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p> <p>6、公司与受托管理人商定的其他偿债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增信机制执行情况。偿债计划与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52411.SH、2080047.IB

债券简称	20 雪浪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本次债券由无锡山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二、偿债计划：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p>

	次还本，在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每年分别偿还本次债券发行总额的 20%。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收入稳定，有较强盈利能力以及畅通的外部融资渠道增强公司偿债能力；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及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并建立资金账户专门用于接收募集资金及归集偿债资金，为本次债券还本付息的顺利进行提供了保障。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增信机制执行情况，偿债计划与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长期股权资产	无锡山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锡湖湾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存货	工程施工等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保证金等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长期股权投资	655,986.27	644,974.70	1.71	-
存货	292,826.04	298,307.64	-1.84	-
其他应收款	127,858.48	168,420.85	-24.08	-
应收账款	128,776.48	86,576.89	48.74	应收工程款增加
货币资金	79,505.66	62,821.24	26.56	-
投资性房地产	55,858.07	55,858.07	0.00	-
固定资产	400.36	364.21	9.93	-
预付款项	382.25	391.82	-2.44	-
在建工程	265.18	265.18	0.00	-
应收票据	80.00	30.00	166.67	基数较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	50.00	0.00	-
无形资产	5.50	5.77	-4.5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0.39	0.13	196.90	基数较小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其他货币资金	79,505.66	3,000.00		3.77
合计	79,505.66	3,000.0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6,677.12万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445.92万元，收回：6,493.85万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

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1,629.19 万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万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4.0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42,840.00 万元和 329,070.00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4.02%。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50,000.00	70,000.00	60,000.00	180,000.00	54.70
银行贷款	0	6,620.00	7,100.00	135,350.00	149,070.00	45.3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0	0	0	0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0	0	0
合计	0	56,620.00	77,100.00	195,350.00	329,070.0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0,0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80,000.0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万元，且共有 50,00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57,750.00 万元和 507,200.00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0.08%。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50,000.00	70,000.00	60,000.00	180,000.00	35.49
银行贷款	0	35,790.00	16,390.00	275,020.00	327,200.00	64.51
非银行金	0	0	0	0	0	-

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0	0	-
合计		85,790.00	86,390.00	335,020.00	507,200.0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0,0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80,000.0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万元，且共有 50,00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长期借款	275,020.00	219,970.00	25.03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572.85	93,166.31	61.6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增加
应付债券	59,933.27	129,916.06	-53.87	较多应付债券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应付款	21,266.56	61,911.73	-65.65	偿付了部分应付款
短期借款	21,900.00	14,900.00	46.98	短融融资有所增加
应交税费	12,773.22	12,555.22	1.7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56.58	6,956.58	0.00	-
应付账款	4,118.66	1,700.18	142.25	应付工程款增加
合同负债	83.38	27.65	201.49	基数较小
其他流动负债	9.07	2.49	264.36	基数较小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400.56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9.87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684.92	权益法核算公司形成	0.00	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0.01	非机动车充电收入	0.01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18.85	捐赠支出、报废损失、罚款支出等	18.85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1.03	计提应收账款及应收账款形成	1.03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无锡山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否	49%	工程建设业务、房屋租赁业务、物业管理业务、园区经营业务、影视文化业务、市政养护业务	3,439,203.26	1,374,090.55	115,276.79	15,496.21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 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4.88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6.8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92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7.58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 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中国货币网 <https://www.chinamoney.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https://bms.uap.sse.com.cn/bms/form/426645516102.xform?moduleId=631382>、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s://www.chinabond.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无锡雪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无锡雪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5,056,619.30	628,212,412.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0,000.00	300,000.00
应收账款	1,287,764,751.81	865,768,939.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22,496.30	3,918,224.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78,584,835.35	1,684,208,452.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28,260,394.06	2,983,076,358.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294,289,096.82	6,165,484,386.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559,862,730.89	6,449,747,019.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58,580,700.00	558,580,700.00
固定资产	4,003,639.46	3,642,144.33
在建工程	2,651,784.81	2,651,784.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5,048.57	57,669.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5.01	1,301.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25,657,768.74	7,015,180,620.02
资产总计	13,419,946,865.56	13,180,665,006.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9,000,000.00	14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186,645.15	17,001,821.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33,754.21	276,548.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27,732,169.74	125,552,199.20
其他应付款	212,665,602.91	619,117,273.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5,728,514.93	931,663,096.57
其他流动负债	90,687.76	24,889.38
流动负债合计	2,107,237,374.70	1,842,635,829.5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50,200,000.00	2,199,700,000.00
应付债券	599,332,745.67	1,299,160,594.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565,801.32	69,565,801.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19,098,546.99	3,568,426,396.26
负债合计	5,526,335,921.69	5,411,062,225.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46,970,650.44	3,846,970,650.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1,658,910.43	191,658,910.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4,981,383.00	1,730,973,220.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93,610,943.87	7,769,602,780.9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93,610,943.87	7,769,602,780.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419,946,865.56	13,180,665,006.79

公司负责人：徐国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英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无锡雪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5,045,750.68	497,371,835.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73,424,064.95	853,720,650.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18,454.30	2,418,454.30
其他应收款	559,132,170.33	784,590,781.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766,296,003.66	2,896,450,903.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146,316,443.92	5,034,552,625.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36,362,730.89	6,949,747,019.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58,580,700.00	558,580,700.00
固定资产	130,297.78	9,365.9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60.62	1,260.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95,577,489.29	7,508,838,345.73
资产总计	12,741,893,933.21	12,543,390,971.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810,649.46	4,810,649.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28,905,753.31	127,452,840.27
其他应付款	1,366,838,700.17	1,161,194,150.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9,258,753.97	776,376,612.6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39,813,856.91	2,069,834,252.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53,500,000.00	1,354,000,000.00
应付债券	599,332,745.67	1,299,160,594.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565,801.32	69,565,801.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22,398,546.99	2,722,726,396.26
负债合计	4,862,212,403.90	4,792,560,648.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34,117,569.39	3,834,117,569.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1,658,910.43	191,658,910.43

未分配利润	1,853,905,049.49	1,725,053,842.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79,681,529.31	7,750,830,322.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741,893,933.21	12,543,390,971.30

公司负责人：徐国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英洁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0,176,164.79	461,656,636.63
其中：营业收入	530,176,164.79	461,656,636.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2,587,585.50	420,043,114.42
其中：营业成本	479,624,936.95	405,141,820.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01,812.53	2,039,059.7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052,288.99	7,822,370.9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91,452.97	5,039,863.5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615,711.74	78,266,139.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0,252.79	323,092.93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24,194,038.24	120,202,754.88
加: 营业外收入	92.02	39,665.02
减: 营业外支出	188,530.55	3,908.13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005,599.71	120,238,511.77
减: 所得税费用	-2,563.20	651,093.42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008,162.91	119,587,418.3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008,162.91	119,587,418.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008,162.91	119,587,418.35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4,008,162.91	119,587,418.3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008,162.91	119,587,418.3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徐国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英洁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19,124,238.46	383,031,799.65
减：营业成本	372,822,333.19	340,761,684.43
税金及附加	1,877,953.92	1,484,953.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838,967.38	2,270,839.1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58,014.29	-978,499.7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615,711.74	78,266,139.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00.00	335,545.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848,710.00	118,094,507.69
加：营业外收入		29,665.02
减：营业外支出	3.11	108.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848,706.89	118,124,064.58
减：所得税费用	-2,500.00	83,886.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851,206.89	118,040,178.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851,206.89	118,040,178.1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8,851,206.89	118,040,178.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徐国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英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788,394.86	62,589,422.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623,827.11	428,074,32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412,221.97	490,663,746.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2,132,123.07	980,547,473.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88,967.43	6,933,955.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4,641.36	1,635,472.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587,801.83	597,806,51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853,533.69	1,586,923,41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41,311.72	-1,096,259,672.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943,529.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943,529.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9,138.50	363,626.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79,138.50	363,626.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9,138.50	327,579,903.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4,000,000.00	1,1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30.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4,000,000.00	1,125,094,430.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9,500,000.00	454,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835,342.98	121,512,200.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335,342.98	576,412,200.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664,657.02	548,682,230.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844,206.80	-219,997,539.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212,412.50	1,087,185,046.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056,619.30	867,187,506.90

公司负责人：徐国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英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5,764.72	1,664,068.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685,847.39	238,771,59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581,612.11	240,435,667.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842,517.82	934,873,206.5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94,795.20	2,216,782.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3,758.03	1,081,365.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073,864.14	350,718,41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634,935.19	1,288,889,77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946,676.92	-1,048,454,103.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974.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74.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74.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97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30.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976,094,430.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7,700,000.00	296,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483,787.00	106,161,755.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183,787.00	402,861,755.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183,787.00	573,232,674.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673,915.42	-475,221,429.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371,835.26	1,087,185,046.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045,750.68	611,963,616.65

公司负责人：徐国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英洁

